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rtior Technology (Shenzhen) Co., Ltd.

峰峒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04)

修訂《公司章程》

本公告乃由峰峒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1)條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於2025年6月30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除另有指明或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修訂

於2025年12月2日，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考慮及批准(其中包括)修訂(「**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之決議案。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首次授予部分第三個歸屬期及預留授予部分第二個歸屬期的歸屬條件已達成，合共913,400股限制性股票已歸屬。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5年10月22日刊發之海外監管公告。根據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證券變更登記證明》，本公司已完成上述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歸屬的913,400股A股的登記工作。為反映本公司註冊資本及股本結構的該等變動，本公司對《公司章程》作出相應修訂。

根據本公司於202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案，董事會獲授權就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按本公司實際情況對《公司章程》作出相應調整及修訂。修訂詳情載於下表(新增或修訂部分以粗體顯示)。

序號	修訂前	修訂後
1.	第六條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13,919,380元。	第六條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114,832,780 元。
2.	第二十條公司股份總數為113,919,380股，全部為普通股。其中，A股普通股92,363,380股，H股普通股21,556,000股。	第二十條公司股份總數為 114,832,780 股，全部為普通股。其中，A股普通股 93,276,780 股，H股普通股21,556,000股。

經修訂的《公司章程》將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ortiortech.com)。

承董事會命
峰崙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畢磊

香港，2025年12月2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為(i)執行董事畢磊先生及畢超博士，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明耀博士、牛雙霞博士及陳井陽先生。